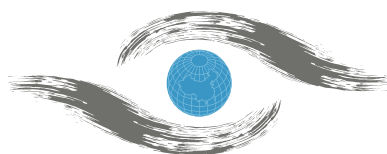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MER 希瑪

C-MER EYE CARE HOLDINGS LIMITED

希瑪眼科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09)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希瑪眼科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根據目前可得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預期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3年上半年**」)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將介乎25.0百萬港元至30.0百萬港元，或較去年同期的利潤14.8百萬港元增加約68%至102%。

預期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增加，主要由於醫療服務所產生收益由去年同期的660.8百萬港元增加逾40%，至2023年上半年的約930.0百萬港元，惟被銷售COVID-19相關醫療消耗品所產生收益由去年同期的220.7百萬港元減少至2023年上半年的約19.0百萬港元所部分抵銷。醫療服務所產生收益大幅增加，乃由於COVID-19疫情後香港及中國內地對眼科及牙科服務的需求強勁反彈，以及香港與深圳關口重開所致。預期本公司總收益將由去年同期的881.6百萬港元增加至2023年上半年的950.0百萬港元以上。

由於本公司仍在審定2023年上半年的業績，故本公告所載資料乃基於管理層對本集團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得的資料進行的初步審閱而作出，且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及確認。務請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細閱本公司2023年上半年的中期業績公告，預期該公告將於2023年8月底前刊發。

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希瑪眼科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林順潮醫生

香港，2023年8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林順潮醫生、李肖婷女士及李佑榮醫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歐陽伯權博士、馬照祥先生、葉澍堃先生及殷可先生組成。